

南京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4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24 年，南京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党中央和省、市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任务，围绕全市 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计划，结合我局工作实际，扎实推进机关事务法治化建设，为机关事务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法治保障。现将本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持续深化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

一是持续巩固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成效。结合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坚持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局党组会学习重要内容，每季度开展专题学习。二是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阐释。组织全局系统党员、干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等学习读本，把相关内容作为各级领导干部教育培训的重点课程，充分运用公众号新媒体、三会一课等各类平台阵地，采取多种形式推动各级领导干部带头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坚定信仰者、积极传播者、模范实践者。

（二）大力开展主题法治宣传活动

一是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尊法学法。制定下发《关于建立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制度的通知》，推动局机关各处

室、各直属单位贯彻落实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学法清单，带头厉行法治，更好发挥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示范引领作用。按要求组织开展法律知识学习提升活动，新提拔处级干部和新入职公务员 18 人参加学习和线上测试并全部通过。组织局领导和机关处室长集中在线观看法庭庭审，通过以案释法的形式进一步增强各级领导干部法律意识。**二是深入开展各类法治宣传教育。**贯彻落实全市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要求，结合 5 月份“民法典宣传月”、12 月份“宪法宣传周”等重要节点开展普法宣传活动，聚焦消防安全、合同履行等主题，常态化开展民法典学习宣传。强化合同业务能力提升，召开合同示范文本审查座谈会暨合同业务培训会。加强保密宣传教育，组织开展保密教育专题活动，参观市保密教育实训平台，学习保密教育案例文件汇编和新修订的保密法，提高局系统各类人员的保密法治观念。组织局系统青年干部走进市中级人民法院旁听庭审，提升法治素养。

（三）着力提升依法行政能力

一是依法规范履行工作职能。按照“三定”方案规定，规范管理职责事项，推进权力运行规范化，对局系统资产全周期管理情况进行专项审计，组织实施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工程审计，对审计中发现的问题制定整改措施认真落实整改要求。**二是规范重大行政决策。**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严格落实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等法定程序，强化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刚性约束。健全决策过程记录和材料归档制度，局党组

会、局长办公会、局专题会等重要会议形成会议纪要或会议记录，并进入档案留存。加强重大决策的跟踪督办，对重大决策的执行落实和实施进度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开展工作通报。三是持续推行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制度。严格落实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管理有关规定，新补充完成两名公职律师的申报工作。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在重大决策、重大行政行为、重要制度文件和合同文本等方面的合法性审查作用，全年共完成合同合法性审查约 200 件，规章制度合法性审查 10 件，各类法律咨询 8 件，民事诉讼案件 1 件。四是加强法治建设考核评价。将法治政府建设有关内容列入《处室年度考核办法》和《直属单位年度绩效考核办法》，在局机关工作人员考核方案中，纳入法治素养和依法履职情况内容，在事业单位绩效考核细则中设置依法办事考核指标，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贯彻情况、法治宣传教育情况等纳入考核内容。

（四）不断强化法律制度建设

一是积极推进机关事务管理地方立法。参加国管局机关事务管理立法现场会，提交南京市机关事务管理地方立法工作进展情况汇报材料。组织召开专家座谈会，学习国管局机关事务管理立法现场会精神，探讨研究南京机关事务管理地方立法新思路。向市人大专题汇报南京机关事务管理地方立法有关情况，完成报送 2025 年机关事务管理立法计划项目材料，推动《南京市机关事务管理条例》列入市人大常委会 2025 年立法计划预备

项目。二是坚持立改废释并举，常态化开展规章制度清理。制定局规章制度制定（修订）年度计划，完成《局国有资产管理办
法》《服务质量监督管理办法》等 20 余项制度的立改废。三是提升法治标准化水平。参与 1 项国家标准制定，发布 1 项省级地方标准，申报立项 2 项南京市地方标准。与南京市标准化研究院和南京城市职业学院进行磋商，在标准化体系建设、标准化实训基地建设等方面进行深入研究探讨。

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我局高度重视依法行政工作，将法治政府建设当作一项重要工作常抓不懈。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有关要求，发挥领导干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关键少数”作用，组织开展 2023 年度局机关和各直属事业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和领导班子成员述法工作。加强法治建设工作组织领导，制定下发《南京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4 年法治建设工作要点》，细化明确年度法治建设工作任务。

坚持党的领导和集体决策，从严从实有序推进法治工作。南京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党政负责人高度重视局法治建设，通过召开局党组会、局长办公会、专题会，专题听取法治建设等有关工作、研究部署法治相关工作、审议局规章制度立、改、废等法治建设重要事项。

三、存在的不足

一年来，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效，但与相关要求标准仍存在一些差距：**一是**普法宣传形式过于单一，宣传渠道不够多样，覆盖人群范围不够广泛。**二是**法治建设工作的创新性不够，结合单位业务特点不够紧密，满足于完成上级规定任务，自选任务特色不明显。

四、2025 年工作思路和打算

（一）深入推动机关事务法治化建设。一是加快推进机关事务管理地方立法。积极开展立法调研，到已经立法或正在立法的兄弟城市调研学习，广泛听取意见建议，分析探讨立法破解难题的可能性。有序推进立法进程，及时关注国家层面机关事务管理立法动向，加强与市立法部门沟通，根据上位法的立法思路，结合南京实际，修改完善立法架构。**二是规范局规章制度的立改废工作。**进一步规范规章制度立改废程序，加强规章制度的常态化清理，切实增强规范性文件归口管理工作的系统性、规范性，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主动担当作为。

（二）不断深化法治宣传教育成效。一是推动局机关各处室、各直属单位贯彻落实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学法清单要求，不断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解决问题的能力。**二是**进一步拓展宣传教育内容、创新宣传教育载体、丰富宣传教育形式，提升局系统干部职工法治意识，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营造氛围、夯实基础。

（三）切实增强依法履职能力。一是切实发挥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在重大行政决策、重要合同签订、重要环节把关等方面的专业胜任力和参与度，促进法治工作融入日常工作。二是强化招标采购、合同管理、诉讼案件等关键依法履职事项的管理，进一步防范法律风险，为机关事务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